

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，会议材料通过电子邮件、书面呈报等方式送达。

（三）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 7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7 人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玫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关于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发生变动，董事会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成员，具体如下：

1、选举刘畅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董事会

通过任命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2、选举刘畅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任命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3、李君彦女士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选举刘畅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任命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经上述调整后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为董事曹玫、张春岭、李君彦、刘畅，独立董事沈友江、孙海侠、赵玉梅，曹玫担任主任委员；第十届提名委员会成员为独立董事孙海侠、赵玉梅，董事刘畅，独立董事孙海侠担任主任委员；第十届审计委员会成员为独立董事赵玉梅、沈友江，董事刘畅，独立董事赵玉梅担任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6日

附件：个人简历：

刘畅，女，汉族，1987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助理工程师、助理政工师。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综合办公室主任；廊坊临空自贸区骥展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；曾任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管；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管；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副主任。